

自贡市金典化工有限公司

环境信息公开表

单位名称	自贡市金典化工有限公司	社会信用代码	9151030070890657 XR
单位地址	大安区新民镇	地理位置	
法定代表人	刘琪	环保负责人	刘君庭
联系电话	0813-3271105	行业类别	无机盐制造
单位简介	产值 5000 万元,员工 60 人	污染管理级别	区属管理
废水排放信息			
排放口位置	厂区院坝内	执行标准	GB31573-2015
污染物种类	PH,COD, 氨氮,硫化物, 悬浮物石油类, 挥发酚	特征水污染物	PH

污染因子	污染物	排放限值	
	化学需氧量	100 mg/l	
	氨氮 (NH ₃ -N)	15 mg/l	
	硫化物	1.0 mg/l	
	石油类	5 mg/l	
	挥发酚	0.5 mg/l	
	pH 值	6-9	
实际排放浓度	污染物	实际排放浓度	
	悬浮物	7 mg/l	
	化学需氧量	36 mg/l	
	氨氮 (NH ₃ -N)	0.127 mg/l	
	硫化物	0.08	
	石油类	5 mg/l	
	挥发酚	0.228 mg/l	
	pH 值	6-9	
超标排放情况	无	超量排放情况	无

排放方式	不规律间断排放	排放去向	排入江河
废气排放情况			
排放口位置	锅炉房， 碘酸盐车间	执行标准	GB31573-2015
污染物种类	颗粒物；SO ₂ ；NO _x ；	特征污染物	SO ₂
污染因子	锅炉排气筒		
	污染物	排放限值	
	颗粒物	20mg/m ³	
	二氧化硫	50 mg/m ³	
	氮氧化物	150 mg/m ³	
	烟气黑度	1 级	
	生产废气排气筒		
	污染物	排放限值	
	氮氧化物	200 mg/m ³	
	氯化氢	20 mg/m ³	
氯气	8 mg/m ³		
污染因子实际 排放浓度	锅炉排气筒		
	污染物	排放限值	
	颗粒物	4.17mg/m ³	
	二氧化硫	3mg/m ³	
	氮氧化物	115 mg/m ³	
	烟气黑度	1 级	
	生产废气排气筒		
	污染物	排放限值	
	氮氧化物	2mg/m ³	
	氯化氢	10.5 mg/m ³	
氯气	3.4mg/m ³		
超标排放情况	无	超量排放情况	无
排放方式	不规律间断排放	排放去向	排入大气
废渣排放情况			
名称	处理方法	产生量	综合利用量
碘化物废渣	制砖	200 吨	200 吨
环境监测信息			
监测方式	委托检测	检测机构	四川瑞兴环保检测
检测报告	附件一	监测结果	合格

环保设施运行情况			
处理设施名称	处理工艺	处理能力	运行情况
废水处理系统	中和法	10 吨/天	正常
工业废气系统	喷淋吸收	3000m ³ /天	正常
环评及行政许可			
行政许可名称	项目文件名称	审批制作单位	文件号码
环评报告	自贡市金典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50 吨碘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报告书	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	国环评证乙字第 2301 号
环评批复	关于自贡市金典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50 吨碘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报告书的批复	自贡市生态环境保护局	自环评（2011）-8 号
排污许可	排污许可证	自贡市生态环境保护局	9151030070890657XR001V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			
应急预案	已经向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备案		
环境风险评估	一般环境风险		
应急演练	开展了培训，开展了应急演练		
突发事件处置	本年度无环境突发事件		